

5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吉林市中西医结合肛肠医院）的（吉林市中西医结合肛肠医院购置专业技术岗位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吉林市中西医结合肛肠医院购置专业技术岗位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吉林市美信清洁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8人，营业收入为3061.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02.93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吉林市美信清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2日

备注：

1、如承接企业非中小微企业，本声明函无需填写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、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“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”。